



2023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 326028

单位名称: 石家庄市栾城区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二〇二四年八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负责乡村振兴以及农村基层民主政治建设、村务公开等相关工作。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3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石家庄市栾城区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拨款

注：1、单位基本性质分为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四类。

2、经费形式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编制单位：石家庄市栾城区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702.0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8.6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6.3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686.91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702.00	本年支出合计	58	1,702.0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1,702.00	总计	62	1,702.00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本套报表金额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编制单位：石家庄市栾城区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 入	经营收 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 入
科目代 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702.00	1,702.00					
208	社会保障和 就业支出	8.69	8.69					
20805	行政事业单 位养老支出	8.69	8.69					
208050 5	机关事业单位 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8.69	8.69					
210	卫生健康支 出	6.39	6.39					
21011	行政事业单 位医疗	6.39	6.39					
210110 2	事业单位医 疗	6.39	6.39					
213	农林水支出	1,686.91	1,686.91					
21301	农业农村	83.96	83.96					
213010 4	事业运行	83.96	83.96					
21305	巩固脱贫衔 接乡村振兴	1,602.95	1,602.95					
213050 6	社会发展	3.91	3.91					
213059 9	其他巩固脱 贫衔接乡村 振兴支出	1,599.04	1,599.0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编制单位：石家庄市栾城区乡村振兴
服务中心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702.00	99.05	1,602.95			
208	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 出	8.69	8.69				
20805	行政事业 单位养老 支出	8.69	8.69				
2080505	机关事业 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8.69	8.69				
210	卫生健康 支出	6.39	6.39				
21011	行政事业 单位医疗	6.39	6.39				
2101102	事业单位 医疗	6.39	6.39				
213	农林水支 出	1,686.91	83.96	1,602.95			
21301	农业农村	83.96	83.96				
2130104	事业运行	83.96	83.96				
21305	巩固脱贫 衔接乡村 振兴	1,602.95		1,602.95			
2130506	社会发展	3.91		3.91			
2130599	其他巩固 脱贫衔接 乡村振兴 支出	1,599.04		1,599.0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单位：石家庄市栾城区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 基金预 算财政 拨款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财 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拨 款	1	1,702.0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 出	33				
二、政府性基 金预算财政 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财 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 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支出	40	8.69	8.6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6.39	6.3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686.91	1,686.91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 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 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 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 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702.00	本年支出合计	59	1,702.00	1,702.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702.00	总计	64	1,702.00	1,702.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编制单位：石家庄市栾城区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702.00	99.05	1,602.9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69	8.6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69	8.6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69	8.6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39	6.3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39	6.3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39	6.39	
213	农林水支出	1,686.91	83.96	1,602.95
21301	农业农村	83.96	83.96	
2130104	事业运行	83.96	83.96	
21305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	1,602.95		1,602.95
2130506	社会发展	3.91		3.91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1,599.04		1,599.0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编制单位：石家庄市栾城区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4.9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1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4.08	30201	办公费	1.93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4.54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9.51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2.01	30205	水费	0.09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69	30206	电费	0.36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0.45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60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79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56	30211	差旅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9.1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0.24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0.49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0.59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94.90	公用经费合计				4.1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编制单位：石家庄市栾城区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如无相关数据，则需注明空表列示）

备注：本单位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编制单位：石家庄市栾城区乡

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如无相关数据，则需注明空表列示）

备注：本单位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相关支出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编制单位：石家庄市栾城区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心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 车运行 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 车运行 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备注：本单位本年度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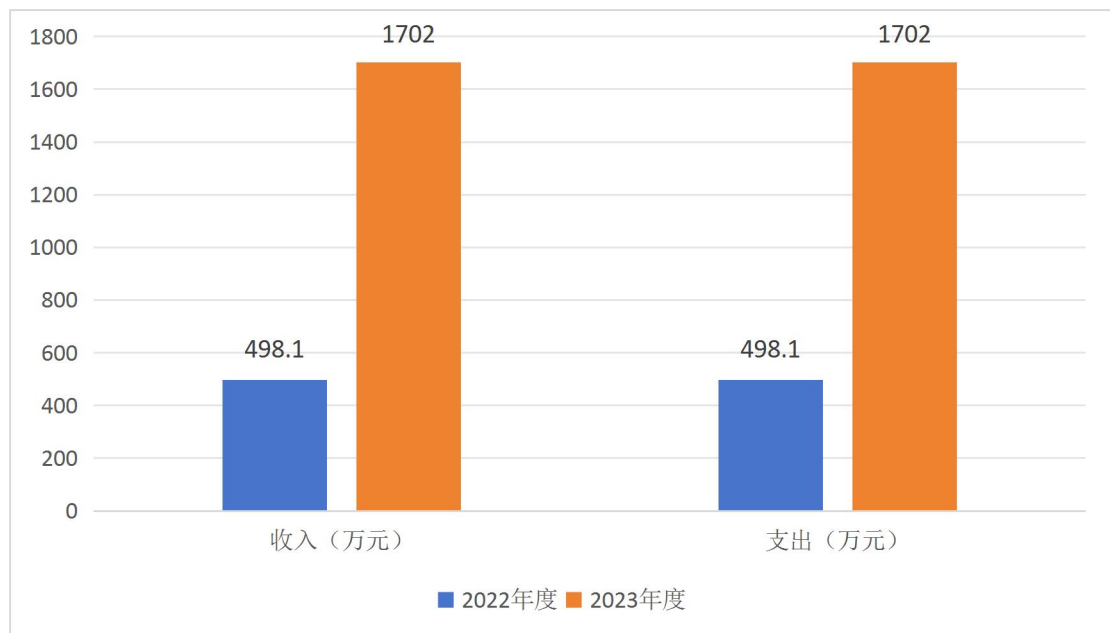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收、支总计 (含结转和结余) 1,702 万元, 2022 年度收入、支出合计 498.10 万元。与 2022 年度决算相比, 收支各增加 1,203.9 万元; 主要是增加了中央省市区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投入。

收入支出与2022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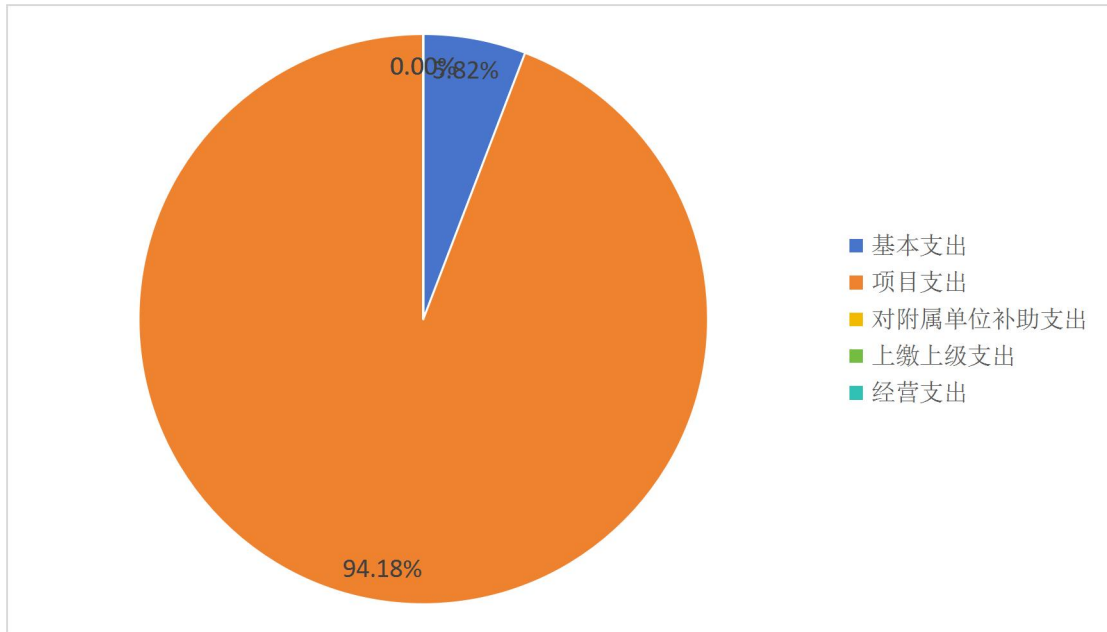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1,702 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收入 1,702 万元, 占 100%;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 占 0%; 事业收入 0 万元, 占 0%; 经营收入 0 万元, 占 0%;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 占 0%; 其他收入 0 万元, 占 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1,70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99.05 万元，占 5.82%；项目支出 1,602.95 万元，占 94.18%；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支出决算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2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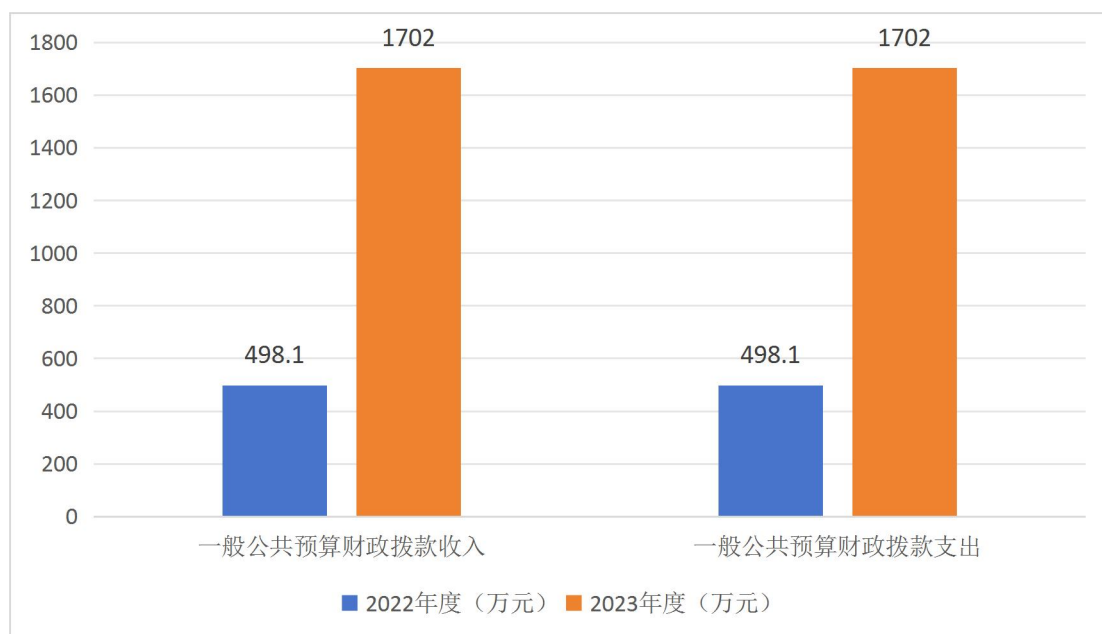
本单位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702 万元，比上年增加 1,203.9 万元，增长 241.7%，主要是增加了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中央省市区四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本年支出 1,702 万元，比上年增加 1,203.9 万元，增长 241.7%，主要是增加了中央、省、市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702 万元,比上年增加 1,203.9 万元,增长 241.7%,主要是增加了中央、省、市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收入;本年支出 1,702 万元,比上年增加 1,203.9 万元,增长 241.7%,主要是增加了中央省市区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投入,用于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比上年持平;本年支出 0 万元,比上年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比上年持平;本年支出 0 万元,比上年持平。

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2 年度决算对比



(二) 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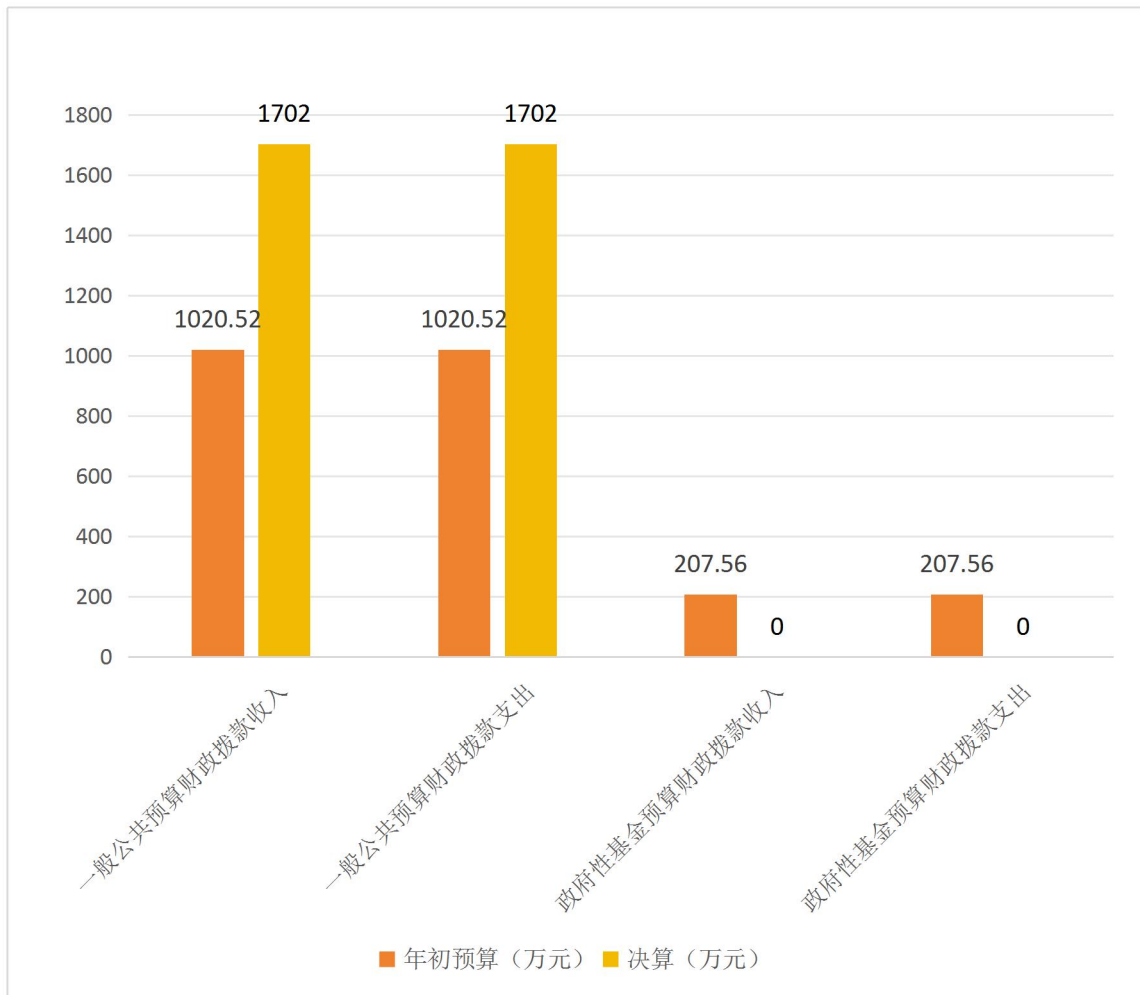
本单位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70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66.78%，比年初预算增加 681.48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300 万元、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500 万元，均为年中下达，未列入年初预算。本年支出 1,70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66.78%，比年初预算增加 681.48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增加中央、省、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收入用于农林水项目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70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09.36%，比年初预算增加 889.04 万元，主要原因是增加了中央、省、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收入；本年支出 1,70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09.36%，比年初预算增加 889.04 万元，主要原因是增加了中央、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比年初预算减少 207.56 万元，主要原因是减少了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07.56 万元；本年支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比年初预算减少 207.56 万元，主要原因是减少了城乡社区支出 207.56 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比年初预算持平；本年支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比年初预算持平。

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



(三)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702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0 万元，占 0%；外交（类）支出 0 万元，占 0%；国防（类）支出 0 万元，占 0%；公共安全类（类）支出 0 万元，占 0%；教育（类）支出 0 万元，占 0%；

科学技术（类）支出 0 万元，占 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 万元，占 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8.69 万元，占 0.51%；卫生健康（类）支出 6.39 万元，占 0.38%；节能环保（类）支出 0 万元，占 0%；城乡社区（类）支出 0 万元，占 0%；农林水（类）支出 1,686.91 万元，占 99.11%；交通运输（类）支出 0 万元，占 0%；资源勘探信息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金融（类）支出 0 万元，占 0%；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0 万元，占 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住房保障（类）支出 0 万元，占 0%；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0 万元，占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占 0%；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0 万元，占 0%；其他（类）支出 0 万元，占 0%；债务还本（类）支出 0 万元，占 0%；债务付息（类）支出 0 万元，占 0%；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 万元，占 0%。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99.05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94.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24.08 万元、津贴补贴 4.54 万元、奖金 9.51 万元、绩效工资 32.01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69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6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79 万元、住房公积金 9.11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56 万元。

公用经费 4.1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1.93 万元、水费 0.09 万元、电费 0.36 万元、邮电费 0.45 万元、委托业务费 0.24 万元、工会经费 0.49 万元、福利费 0.59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4.15 万元。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较预算持平；较 2022 年度决算持平。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3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持平；较上年持平。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3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较预算持平；较上年持平。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本单位 2023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持平；较上年持平。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 本单位 2023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0 辆，发生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持平；较上年持平。

3.公务接待费。 本单位 2023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持平；较上年度持平。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 万元，较 2022 年度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为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0 辆，与上年持平。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1 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0 个，二级项目 10 个，共涉及资金 1602.95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 2023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及提前下达 2023 年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石财农【2022】107 号项目等 10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2023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300 万元，执行数为 3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下拨资金已全部按规定支出完成。未发现问题。

区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填报单位： 栾城区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3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实施(主管)单位	栾城区农业农村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300	到位数:	300	执行数:	300	100%
	其中: 财政资金	300	其中: 财政资金	300	其中: 财政资金	300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2023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300 万元, 用于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巩固提升任务。			已完成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40)	数量指标	发展新型农村集体个数		6	100	10
		质量指标	提升村级集体经济实力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性		≤300 万元	100	10
	预算执行率 指标 (10 分)	预算执行率	按照预算执行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40)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改造利用资产, 发展社会化专业服务, 提升村级集体经济实力		提升	100	4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满意度指标	具备条件村群众满意度		≥92%	100	10	
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无						

2、提前下达 2023 年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石财农【2022】107 号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550 万元,执行数为 55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下拨资金已全部按规定支出完成。未发现问题。

区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填报单位： 栾城区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 2023 年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石财农【2022】107 号		实施(主管)单位	栾城区农业农村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550	到位数:	550	执行数:	55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550	其中:财政资金	550	其中:财政资金	550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用于产业项目、资产收益项目,帮助 61 户 191 人脱贫户增加收入,防止返贫。			已完成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40)	数量指标	资产收益脱贫户户数		≥61 户	100	10
		质量指标	资产收益脱贫户人口数		≥191 人	100	10
		时效指标	按照年度工作计划		及时	100	10
		成本指标	投入总成本		≤550 万元	100	10
预算执行率指标	预算执行率	按照预算执行		100%	100	10	

	(10分)					
	效益指标 (40)	社会效益指标	资产年收益率	≥6%	100	10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脱贫户及监测对象人口数	≥191人	100	10
		生态效益指标	带动增加脱贫户收入	≥33万元	10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带动脱贫户人口数	带动	10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满意度指标	资产受益脱贫人口满意度	≥92%	100	10
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无					

3、2023年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石财农【2023】16号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500万元，执行数为5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下拨资金已全部按规定支出完成。未发现问题。

区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填报单位：栾城区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3年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石财农【2023】16号	实施(主管)单位	栾城区农业农村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500	到位数:	500	执行数:	500	100%
	其中: 财政资金	500	其中: 财政资金	500	其中: 财政资金	500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资产收益项目，帮助脱贫户增收，防止返贫。		已完成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40)	数量指标	资产收益脱贫户户数	≥61 户	100	10
		质量指标	资产收益脱贫户人口数	≥191 人	100	10
		时效指标	按照年度工作计划	及时	100	10
		成本指标	投入总成本	≤500 万元	100	10
	预算执行率 指标 (10 分)	预算执行率	按照预算执行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40)	经济效益指标	资产年收益率	≥6%	100	10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脱贫户及监测对象人口数	≥61 户	100	10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增加建档立卡贫困户收入	≥30 万元	10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带动建档立卡脱贫户人口数	≥191 人	100	10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满意度指标	资产受益脱贫户及监测对象满意度	≥92%	100	10
	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无					

4、结对帮扶行唐县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00 万元，执行数为 1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下拨资金已全部按规定支出完成。未发现问题。

区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填报单位: 石家庄市栾城区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 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结对帮扶执行唐县专项资金		实施(主管)单位	栾城区农业农村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00	到位数:	100	执行数:	1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100	其中:财政资金	100	其中:财政资金	100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开展结对帮扶执行唐县工作,进一步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助推乡村全面振兴			已完成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40)	数量指标	结对帮扶调研对接次数		≥2	100	10
		质量指标	制定出台结对帮扶政策		栾城区关于区域性结对帮扶工作实施方案	100	10
		时效指标	发放率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资金成本		100万元	100	10
	预算执行率指标(10分)	预算执行率	按照预算执行		100%	100	10
	效益指标(40)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区域经济社会发展情况		促进	100	10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就业		促进	100	1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持续发挥作用		发展壮大特色产业	100	20
满意度指标(10分)	满意度指标	满意率		≥95%	100	10	
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无						

5、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22万元，执行数为2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下拨资金已全部按规定支出完成。未发现问题。

区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 2023 年度）

填报单位： 栾城区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实施(主管)单位	栾城区农业农村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22	到位数：	22	执行数：	22	100%
	其中：财政资金	22	其中：财政资金	22	其中：财政资金	22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帮助61户191人脱贫户增加收入，防止返贫。			已完成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40)	数量指标	资产收益脱贫户户数		≥61户	100	10
		质量指标	资产收益脱贫户人口数		≥191人	100	10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及时	100	10
		成本指标	人均投入成本		≥1100元	100	10
	预算执行率指标 (10分)	预算执行率	按照预算执行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40)	经济效益指标	资产年收益率		≥6%	100	10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脱贫户及监测对象人口数		≥191人	100	1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带动脱贫户及监测对象增加收入	带动	100	20	
	满意度指标(10分)	满意度指标	资产受益脱贫户及监测对象满意度	≥92%	100	10
	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无					

6、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33万元，执行数为3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下拨资金已全部按规定支出完成。未发现问题。

区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填报单位： 栾城区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实施(主管)单位	栾城区农业农村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33	到位数:	33	执行数:	33	100%
	其中: 财政资金	33	其中: 财政资金	33	其中: 财政资金	33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帮助61户191人脱贫户增加收入,防止返贫。			已完成			100%
四、年度绩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自评得分	

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40)	数量指标	资产收益脱贫户户数	≥61 户	100	10
		质量指标	资产收益脱贫户人口数	≥191 人	100	10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及时	100	10
		成本指标	人均投入成本	≥1700 元	100	10
	预算执行率 指标 (10 分)	预算执行 率	按照预算执行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40)	经济效益 指标	资产年收益率	≥6%	100	10
		社会效益 指标	受益脱贫户及监测对象人口数	≥191 人	100	10
		生态效益 指标				
		可持续影 响指标	带动脱贫户及监测对象增加收入	带动	100	20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满意度指 标	资产受益脱贫户及监测对象满意 度	≥92%	100	10
	总分					100
五、 存在问 题、原因及下 一步整改措施	无					

7、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衔接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4 万元，执行数为 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下拨资金已全部按规定支出完成。未发现问题。

区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填报单位： 石家庄市栾城区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 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衔接 工作经费	实施(主管)单 位	栾城区农业农村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4	到位数:	4	执行数:	4	100%
	其中: 财政资金	4	其中: 财政资金	4	其中: 财政资金	4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完成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日常办公		已完成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40)	数量指标	有效衔接工作服务天数		1 年	100	10
		质量指标	保障工作正常运行		保障	100	10
		时效指标	按时拨付资金		按时	100	10
		成本指标	资金完成数量		≤4 万元	100	10
	预算执行率 指标 (10 分)	预算执行率	按照预算执行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40)	经济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提升服务水平		提升	100	40
		生态效益 指标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满意度指标	本单位办公人员满意度		≥95%	100	10	
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无						

8、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雨露计划职业教育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1.8万元，执行数为1.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下拨资金已全部按规定支出完成。未发现问题。

区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 2023 年度）

填报单位： 栾城区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雨露计划职业教育补助资金）	实施(主管)单位	栾城区农业农村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8	到位数：	1.8	执行数：	1.8	100%
	其中：财政资金	1.8	其中：财政资金	1.8	其中：财政资金	1.8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用于2022年秋季、2023年春季雨露计划职业教育补助6人，帮助正在进行中高职教育的建档立卡脱贫户学生完成学业。			已完成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40)	数量指标	资助脱贫户及监测对象子女人数		≥6人	100	10
		质量指标	资助补助达标率		达标	100	10
		时效指标	资助经费及时发放率		及时	100	10
		成本指标	脱贫户及监测对象子女生均资助标准		3000元	100	10
	预算执行率指标 (10分)	预算执行率	按照预算执行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40)	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脱贫户及监测对象子女全程全部接受资助	接受资助	100	4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10分)	满意度指标	受助学生及家长满意度	≥95%	100	10
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无					

9、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小额信贷政府贴息）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0.2408万元，执行数为0.240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下拨资金已全部按规定支出完成。未发现问题。

区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填报单位：栾城区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小额信贷政府贴息）	实施(主管)单位	栾城区农业农村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0.2408	到位数：	0.2408	执行数：	0.2408	100%
	其中：财政资金	0.2408	其中：财政资金	0.2408	其中：财政资金	0.2408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情况	激发建档立卡脱贫户信贷需求和内生动力，发挥财政贴息作用，促进建档立卡脱贫户增收。用于小额贷款政府贴息。			已完成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40)	数量指标	脱贫户及监测对象获得贷款金额	1户5万元	100	10
			扶贫小额贷款还款率	100%	100	5
		质量指标	小额信贷贴息利率	4.75%	100	5
			时效指标	贷款及时发放率	及时	100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性	≤2408元	100	10
	预算执行率 指标 (10分)	预算执行率	按照预算执行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40)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增加脱贫户及监测对象经济收入	带动增加	100	10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脱贫户及监测对象	1户	100	1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指标	带动脱贫户户数	≥1户	100	2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满意度指标	受益脱贫户及监测对象满意度	≥92%	100	10	
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无					

10、提前下达2023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石财农【2022】82号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952万元，执行数为9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下拨资金已全部按规定支出完成。未发现问题。

区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填报单位： 栾城区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 2023 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石财农【2022】82 号		实施(主管)单位	栾城区农业农村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92	到位数:	92	执行数:	92	100%
	其中:财政资金	92	其中:财政资金	92	其中:财政资金	92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资产收益项目,帮助脱贫户增加收入,防止返贫			已完成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40)	数量指标	资产收益脱贫户及监测对象户数		≥61 户	100	10
		质量指标	资产收益脱贫户及监测对象人口数		≥191 人	100	10
		时效指标	按照年度工作计划		及时	100	10
		成本指标	投入总成本		≤92 万元	100	10
	预算执行率指标(10分)	预算执行率	按照预算执行		100%	100	10
	效益指标(40)	经济效益指标	资产年收益率		≥6%	100	10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脱贫及监测对象人口数		≥191 人	100	10
		生态效益指标	带动增加脱贫户收入		≥5.52 万元	10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带动脱贫户及监测对象增加收入		带动	100	10
满意度指标(10分)	满意度指标	资产受益脱贫户及监测对象满意度		≥92%	100	10	
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无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1. 总体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防止返贫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和省、市关于防止返贫工作的各项部署，以抓好2023年防止返贫监测帮扶集中排查工作为契机，不断提高政治站位，持续压紧压实工作责任，强化问题整改导向，补短板、强弱项，强化对易返贫致贫人口动态监测，就医、就业、就学、住房和饮水安全等帮扶政策落实见效。截止目前，精准发放衔接资金资产收益 88.58 万元，脱贫户人均纯收入达到 19297.62 元，同比增长 11.24%。

2. 分项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及指标分析

（1）预算执行情况

全年预算安排 1602.95 万元，资金执行 1602.95 万元，执行率为 100%，根据指标体系评分标准计算得分为 10 分。

（2）项目产出

对项目的实际完成数量、质量、实效、成本等，根据指标体系评分标准计算分值为 40 分。

（3）项目效益

对项目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情况进行分析后，根据指标体系评分标准计算分值 40 分。

(4) 满意度

对项目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进行分析，根据指标体系评分标准计算分值为 10 分。

3.评价结论和评价等级

根据单位职责定位和各项工作履职情况进行综合评价，给出总得分 100 分，满分 100 分，综合绩效评价等级为优秀。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单位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07 表）以空表列示。

本单位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08 表）以空表列示。

本单位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09 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至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至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六、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九、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